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黃春慧

電話：04-37061303

電子信箱：e-3403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45802291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計畫 (A09030000E_1145802291A_senddoc2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署委請國立暨南國際大學辦理「從事兒少工作人員認識兒少權利增能研習」計畫案，請轉知相關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項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署「從事兒少工作人員認識兒少權利增能研習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為確保兒童及少年參與相關學習活動之安全，提升社團外聘、學校主辦之夏令營、課後照顧、課外工作坊、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指導人員及從事兒少相關工作人員對兒少權益法、輔導知能、性別事件防治、霸凌防制等相關專業知能，以維護學生安全及學習權益，爰辦理旨揭研習。
- 三、請貴校轉知並鼓勵渠等人員踴躍參與，本案學員學費、報名費全額補助，免繳費用；全程參與者，核予研習證明，並請貴校納入優先遴聘之要件。
- 四、旨案研習相關訊息如下：

(一)研習時間：



- 1、北部場：114年5月19日（星期一）至5月20日（星期二）。
- 2、中部場：114年6月2日（星期一）至6月3日（星期二）。
- 3、南部場：114年6月16日（星期一）至6月17日（星期二）。

(二) 研習地點：

- 1、北部場：臺北臺企大樓（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10號6樓612室）。
- 2、中部場：大瀚新時代會議中心（臺中市東區復興路四段186號9樓）。
- 3、南部場：臺灣科技新創基地沙崙館（臺南市歸仁區歸仁十三路一段6號六樓）。

(三) 報名時間：

- 1、北部場114年4月15日（星期二）至5月14日（星期三）止。
- 2、中部場114年4月29日（星期二）至5月28日（星期三）止。
- 3、南部場114年5月13日（星期二）至6月11日（星期三）止。

(四) 本案錄取名額每場次至多50人，依報名順序依序錄取，額滿為止。

(五) 聯絡人：若有任何問題，請逕洽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研發處產學與推廣教育營運中心王先生，電話（049）291-0960分機2837。

五、檢附計畫1份供參。另上開活動報名及相關資訊表件，請參閱計畫網址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(苗栗縣私立大成高級中學、臺南市私立新榮高級中學除外)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(高職部)

副本：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

裝



訂

線